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陳婉玲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83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Q414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泰山區明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體衛字第11102313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1112310724_111D2055759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
辦理「111年青少年性健康促進增能及教材應用研習課
程」，請鼓勵相關領域教師及教育行政人員踴躍參加，本
局同意核予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1年2月7日新北衛健字第1110198602號函
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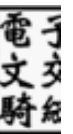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為促進心智障礙青少年之性與生殖健康，提升第一線實務
工作者相關專業知能，健康署委託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
會辦理旨揭研習會，採線上視訊方式共辦理3場次，每場次
60人，時間如下：

(一)第一場次：111年2月17日(星期四)

(二)第二場次：111年3月4日(星期五)

(三)第三場次：111年3月18日(星期五)

三、本研習課程統一採線上報名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ppt.cc/fnGYTx>)，報名至111年2月11日(星期五)截止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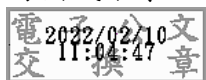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檢附旨揭研習課程簡章1份(附件2)，如有相關疑問請洽詢：

(一)財團法人杏陵醫學基金會：彭小姐，電話：02-29333585。

(二)健康署婦幼健康組：王浩宇先生，電話：02-25220637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、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外)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